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各监事，会议于2019年3月5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袁伟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19年3月）。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三、报备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5 日